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 02-23976943

聯絡人:溫雅嵐 電 話:02-77365901

受文者: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二)字第10700334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作業要點1份、申請書參考格式1份、簡報1份、常見問答1份ATTCH1 ATTCH5

ATTCH6 ATTCH7

主旨:有關107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

級研發人才計畫 | 申請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降低學用落差,提高企業進用博士級人才意願,本部訂定「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建立實務型博士培育模式,採論文研究由大學與產業界共同指導,並爭取企業或法人研究經費方式,培育博士務實致用研發能力。
- 二、「107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新申請案」參考格式如附(電子檔請至本部高等教育司網站https://depart.moe.edu.tw/ED2200/「電子布告欄」項下下載),請擬申請學校於107年5月31日(星期四)下班前,檢附申請書一式6份(正本至少1份),併同電子檔(以光碟片繳交)寄達本部,逾時不受理。
- 三、檢附「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及辦理本案常見問答與簡報各1份供參。
- 四、另為配合我國人才培育規劃與行政院5+2產業創新計畫, 將優先核定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綠能科技、生醫產業、 國防產業、新農業、循環經濟、資訊安全及AI等相關領域 之產業研究發展計畫。

正本:各公私立大學校院(不含軍警校院、空中大學)

副本:經濟部工業局、科技部、智慧電子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本部技術及職業教

育司、高等教育司

第1頁 (共1頁)

訂

裝

線